

证券代码：870506

证券简称：碧水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长治高新区宝源路 53 号 11 号楼二层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24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燕舞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全体人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债权债务重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非关联方长治

市晋鑫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鑫阳科技”）于 2016 年 6 月至 2025 年 12 月期间签订《工业品买卖合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晋鑫阳科技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2,348,202.75 元。为加快应收款项回收，落实双方往来款项的债务偿付问题，经双方充分协商沟通，晋鑫阳科技以其合法拥有的实物资产及货币向公司共同抵偿应收账款 1,300,000.00 元。针对未结清的应收款项，公司将与晋鑫阳科技保持沟通和磋商，持续推进剩余应收款项的回收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债权债务重组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